淇县城市管理局淇县污水处理厂尾水湿地建设工程设计项目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淇县城市管理局淇县污水处理厂尾水湿地建设工程设计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https://ggzy.hebi.gov.cn:8060）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4年7月2日9点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采购编号：淇财招标采购-2024-7

2.项目名称：淇县城市管理局淇县污水处理厂尾水湿地建设工程设计项目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预算金额：1800000.00元　　最高投标限价：1800000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投标限价（元）
1	QXCG-2024-0317-01	淇县城市管理局淇县污水处理厂尾水湿地建设工程设计项目	1800000	1800000

5.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招标范围：淇县污水处理厂尾水湿地建设工程设计项目，主要包含初步设计（含设计概算）及施工图设计；工程量清单编制及项目实施过程中现场配合服务和竣工验收等内容。本项目要求设计污水处理厂尾水处理规模4.5万m^3/d，人工湿地生态治理区出水水质主要指标COD、氨氮、总磷不高于《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Ⅳ类标准限值，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采购需求”中要求的全部内容。

5.2 标包划分：共划分一个标包

5.3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相关技术规范要求，达到合格标准

5.4 设计周期：30日历天

6.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7.本项目（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8.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提供承诺函）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人应当出具有效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其投标无效；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具有主管部门颁发的环境工程设计专项（水污染防治工程）乙级及以上设计资质；

3.2 项目负责人具有环境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并提供本单位近三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

3.3信用要求：依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 库〔2016〕125号），供应商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被“中国政府采购” 网站（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投标人需提供承诺书，对承诺书真实性负责，提供虚假承诺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4年6月 11 日至2024年7月 1 日 每天上午：08:00-12:00 下午：14:00-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在《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https://ggzy.hebi.gov.cn:8060）自行下载采购文件、答疑文件及其他资料等资料。

3.方式：电子下载。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投标，全部通过网上报名方式进行报名、下载 采购文件、制作电子投标文件、网上加密上传、线上解密等相关事宜。

4.售价：0元。

四、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及地点

1.截止时间：2024年 7月 2日 09:30（北京时间）

2.地点：淇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大厅第 1 远程开标室，投标人自行选择任意地点参加远程开标会。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时间：同投标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

2.地点：淇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大厅第 1 远程开标室，投标人自行选择任意地点参加远程开标会。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鹤壁市政府采购网》、《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上同时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 5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投标人有合同融资意向的，请登录鹤壁市政府采购网进行融资意向登记，或者在“通知公告 ”栏目中查询线下合同融资渠道及联系方式 。

2.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投标，全部通过网上下载招标文件、制作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加 密投标文件、远程解密投标文件、评标等相关事宜。

3.潜在投标人首次网上报名前需办理CA数字证书（进入河南互认的CA数字证书）， 在“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点击“交易主体注册”完成企业注册，具体操作程序请参考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服务指南”中操作手册及视频的相关说明。

4.潜在投标人须登录“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领取招标文件。

5.登录“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网站，点击“服务指南”中文档及工具下载，下载制作投标软件，制作所投标段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流程详见招标文件有关要求。

6.请投标人根据自身互联网网速和稳定性、网络及系统平台可能存在的非正常情况 等多种因素，尽量提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并确保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

7.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招标人或代理机构和所有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采购2.0（https://ggfw.ggzy.hebi.gov.cn/bidweb/）进行在线签到，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 远程开标的具体事宜请查阅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服务指南”专区的相关说明。

8.投标人在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进行业务系统操作中，如遇到无法加载数据或者页面无法加载等问题，请登陆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查看《鹤壁市公共资源公共服务平台【新系统】网址协议升级的通知》，仍无法解决的，请联系中心网络管理科：0392-3362069。

9.特别提醒：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已于 5 月 26 日启用“河南省市场主体库 CA 互认助手”（简称“新版 CA 驱动”），目前“新版 CA 驱动”支持北京 CA、华测 CA、深圳 CA 三家数字证书互认，持有以上三家 CA 公司数字证书均可在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使用。如需办理，请登录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查阅相关通知公告。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淇县城市管理局

地址：淇县同济大道中段路南

联系人：王科长

联系方式：13403928666

2.代理机构：中鹏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淇滨区九州路西段鹏森大厦四层

联系人：冯广改

电 话： 16663927732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冯广改

电 话：16663927732